

2011.09.14 10:03 P2
 188 回局
 2011年 9 月 14
 2351
 P.13 15 41

中央和国家机关发电



发电单位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

签批盖章

发电专用章

等级 特急·明电

工商明电〔2011〕10号 中机发9584号

关于组织开展“黑心棉”市场专项整治的紧急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：

近期，一些地方出现用“黑心棉”制成的床上用品在学校周边销售的现象，危害了人身健康，扰乱了市场秩序，性质恶劣，民愤极大。随着各大高校新生陆续入学，为确保市场消费安全，现将组织开展“黑心棉”市场专项整治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提高思想认识，加强组织领导。各地要从保护人民群众身体健康、保障市场消费安全、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高度，充分认识开展专项整治的重要性和紧迫性，周密安排部署，集中力量，迅速行动，重拳出击，切实将“黑心棉”专项整治工作抓出明显成效。

二、全面开展清查，规范经营行为。各地要举一反三，全面开展对絮棉制品及床上用品经营主体的清查工作，严厉查处取缔无照经营行为；严格落实经营者商品质量安全主体责任，监督经营者严把进货关，督促其严格执行进货检查验收、不合格产品退市等制度，严防“黑心棉”流入市场销售。

三、突出监管重点，严查违法行为。各地要集中执法力量，迅速组织开展“黑心棉”市场排查，以学校、工地、农村、城乡结合部等为重点区域，以销售絮棉制品及床上用品的批发市场、集贸市场、小商店等为重点场所，突出重点管控范围，加大市场巡查检查力度，提高监管效能。要依法彻查严惩销售“黑心棉”、仿冒侵权、虚假宣传等违法违规行为。对大要案件，要依法从重从快查处。对涉嫌犯罪的，要及时移送司法机关。

四、加强消费维权，强化宣传引导。各地要充分发挥“12315”消费者申诉举报网络和基层工商所的作用，及时受理消费者的申诉举报，对举报销售“黑心棉”絮棉制品及床上用品的，要迅速予以查实和处理。要积极开展消费教育引导，增强消费者对“黑心棉”的防范意识和辨别能力，切实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。

五、密切协作配合，形成监管合力。各地要在当地党委、政府的统一领导下，加强与质检、公安、环保、教育等部门的协作配合，强化联合执法和监督检查，及时互通信息，发挥整体优势，进一步完善监管制度，强化源头治理和监管合力。

专项整治工作中如遇重大情况，应及时报告当地政府和上级

工商机关。10月14前，各地要将“黑心棉”市场专项整治工作情况
和统计报表一并报送总局市场规范管理司。

联系电话：(010) 88650628、88650607

电子邮件：scs88650607@163.com

附件：“黑心棉”市场专项整治工作情况统计表

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

二〇一一年九月十三日

附件:

“黑心棉”市场专项整治工作情况统计表

填报单位(盖章):

类 别	单 位	数 量
出动执法人员	人次	
检查经营户	户次	
取缔无照经营	户次	
查处“黑心棉”絮棉制品及床上用品	件	
查处违法案件数	件	
案值总额	万元	
罚没金额	万元	
受理和处理消费者申诉举报	件	
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	万元	
备注: 请将查处的典型案例的案件处罚决定书复印件另行附上		

填报人:

填报时间: 2011年 月 日